

大公国际关于延迟披露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公国际”)受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营口银行”)的委托对其发行的“17 营口银行二级”、“18 营口银行二级 01”和“18 营口银行二级 02”进行评级,上述债券仍在存续期,且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及流通。

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“17 营口银行二级”、“18 营口银行二级 01”和“18 营口银行二级 02”跟踪评级安排,大公国际应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披露营口银行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根据营口银行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《关于跟踪评级工作的复函》,按照辽宁城商行改革部署,营口银行正在推进改革相关工作,相关内部程序暂未履行完成,故延缓信息披露,截至本公告出具日,营口银行尚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,大公国际无法按期开展相关定期跟踪评级工作,因此大公国际延迟披露营口银行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

大公国际认为,上述事项对营口银行经营活动及其信用等级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待营口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,大公国际将及时启动跟踪评级程序并发布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25 日